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茲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未經審核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660,249	671,230
銷售及服務成本		(472,324)	(488,642)
毛利		187,925	182,588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3	10,676	16,113
分銷成本		(124,472)	(89,069)
行政開支		(66,602)	(59,042)
融資成本	4	(12,288)	(5,985)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4,761)	44,605
所得稅開支	5	(5,546)	(12,539)
本期(虧損)/溢利		(10,307)	32,066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796	261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9,511)	32,327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9,226)	15,677
非控制權益		8,919	16,389
		(10,307)	32,066
以下各項應佔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558)	15,775
非控制權益		9,047	16,552
		(9,511)	32,327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6	(人民幣0.028元)	人民幣0.028元
— 攤薄	6	(人民幣0.028元)	人民幣0.028元

* 僅供識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32,103	219,10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7,430	17,688
投資物業		46,764	46,764
商譽		299,879	285,992
其他無形資產		336,185	336,275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900	-
收購土地使用權及物業、機器及設備預付款項		26,181	14,108
建議收購附屬公司預付款項	10	93,040	1,500
遞延稅項資產		566	222
		1,053,048	921,649
流動資產			
存貨		306,716	310,469
可退回稅款		1,207	1,260
應收貿易賬款	8	214,178	230,37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8,650	98,27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1,265	11,064
證券買賣		243	243
已抵押定期存款		1,473	3,58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8,871	326,840
		762,603	982,11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已抵押銀行借款		153,286	175,549
銀行透支		9,953	-
應付貿易賬款	9	255,001	215,70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67,501	189,213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1,000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持有人款項		16,426	10,957
應付稅項		5,027	10,178
		607,194	602,598
流動資產淨值			
		155,409	379,51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08,457	1,301,162
非流動負債			
已抵押銀行借款		11,366	11,898
人民幣債券		198,618	197,879
可換股債券		125,929	122,261
應付代價		2,099	7,002
遞延稅項負債		86,527	86,524
		424,539	425,564
資產淨值			
		783,918	875,59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7,965	58,256
儲備		493,783	559,3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51,748	617,653
非控制權益		232,170	257,945
權益總額			
		783,918	875,59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份溢價及			本公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擁有人應佔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58,256	439,281	120,116	617,653	257,945	875,598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	668	(19,226)	(18,558)	9,047	(9,511)
購回及註銷股份	(291)	(4,924)	(291)	(5,506)	-	(5,506)
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部分股本權益	-	-	(41,841)	(41,841)	(32,646)	(74,487)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制擁有人股息	-	-	-	-	(2,176)	(2,176)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57,965	435,025	58,758	551,748	232,170	783,918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份溢價及			本公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擁有人應佔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55,317	313,708	113,755	482,780	183,835	666,615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	98	15,677	15,775	16,552	32,32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55,317	313,806	129,432	498,555	200,387	698,94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30,836	(56,124)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205,398)	(13,725)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23,180)	78,00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197,742)	8,15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26,840	63,2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0)	6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8,918	71,43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8,871	93,827
銀行透支	(9,953)	(22,392)
	128,918	71,4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組成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冊，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於下文附註2(b)所載合營企業之會計政策及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納的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外，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所用主要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b) 主要會計政策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是由本集團與其他夥伴以合約形式共同控制以參與經濟活動的企業且參與各方概無對經濟活動具有最終控制權。

共同控制實體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按成本初次確認，其後並按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資產淨值於收購後之變動作出調整，惟數額超出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虧損不予確認，除非本集團有責任彌補該等虧損。

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實體之間的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溢利及虧損，以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為限對銷，惟倘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則除外，於該情況下會即時於損益表確認。

3.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與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子、電源相關汽車零配件的製造與銷售以及提供汽車維修、保養及修飾服務，以及透過在大中華區的服務連鎖店網路進行商品零售。於本期確認的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60,249	671,230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銀行利息收入	1,377	168
政府補貼	452	9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212	(387)
租賃收入	1,664	1,543
出售廢料收益	224	195
樣品收入	676	339
補償收入	-	1,707
贊助收入	719	1,501
匯兌收益淨額	795	2,465
已收回扣及折讓	2,905	2,694
手續費收入	-	1,783
其他	1,652	3,179
	10,676	16,113
	670,925	687,343

3.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與分類資料(續)

(a) 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為作出策略決定而審閱的報告來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經營兩項可呈報分部，分別為(i)汽車配件生產及銷售；及(ii)提供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以及汽車配件貿易。

分類間交易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費用而定價。由於核心收益及開支並未計入主要營運決策人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的分部業績，故並無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3.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與分類資料(續)

(a) 可呈報分部(續)

下文載列此等分部資料的分析：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汽車配件 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提供汽車 維修、養護及 修飾服務以及 汽車配件貿易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業績				
外部銷售收益	152,670	507,579	-	660,249
分部間銷售收益	54,992	12,542	(67,534)	-
外部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2,207	8,113	-	10,320
總計	209,869	528,234	(67,534)	670,569
可呈報分部溢利	(8,184)	18,186		10,002
利息收入	69	952		1,021
未分配利息收入				356
利息收入總額				1,377
利息開支	(4,213)	(312)		(4,525)
未分配利息開支				(7,763)
利息開支總額				(12,288)
折舊及攤銷費用	(8,391)	(7,978)		(16,369)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費用				(14)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16,383)
所得稅抵免/(開支)	936	(6,482)		(5,546)

3.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與分類資料(續)

(a) 可呈報分部(續)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汽車配件 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提供汽車 維修、養護及 修飾服務以及 汽車配件貿易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業績				
外部銷售收益	221,010	450,220	-	671,230
分部間銷售收益	5,050	21,107	(26,157)	-
外部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1,974	11,525	-	13,499
總計	228,034	482,852	(26,157)	684,729
可呈報分部溢利	3,509	46,745		50,254
利息收入	161	7		168
利息開支	(4,623)	(1,355)		(5,978)
未分配利息開支				(7)
利息開支總額				(5,985)
折舊及攤銷費用	(8,314)	(7,984)		(16,298)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費用				(15)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16,313)
所得稅開支	(967)	(11,572)		(12,539)

3.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與分類資料(續)

(b) 可呈報分部損益以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可呈報分部溢利	10,002	50,254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淨額	356	2,614
未分配公司開支	(15,119)	(8,263)
除所得稅前綜合(虧損)/溢利	(4,761)	44,605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751,486	1,751,408
未分配公司資產	64,165	152,352
綜合資產總值	1,815,651	1,903,760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631,360	651,688
未分配公司負債	400,373	376,474
綜合負債總額	1,031,733	1,028,162

3.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與分類資料(續)

(c) 地區分部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之分部收益以及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及離職後福利資產除外之非流動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按地區呈列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北美洲	134,380	137,873	-	-
歐洲	10,017	21,789	-	-
亞太地區	18,801	23,839	-	-
大中華(包括台灣)	497,051	487,729	1,052,482	921,427
	660,249	671,230	1,052,482	921,427

(d) 主要客戶

期內，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分散，且並無客戶之交易額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

4.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以下期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款：		
— 五年內	4,113	5,985
人民幣計值債券之利息	4,489	-
可換股債券之隱含利息	3,686	-
	12,288	5,986

5. 所得稅開支

於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中之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台灣企業所得稅	5,546	12,539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二零一一年：人民幣零元)，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海外附屬公司稅項以類似方式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之現有稅率計算。

6.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溢利、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及來自可換股債券(於屆滿時強制轉換為普通股)之將予發行普通股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19,226)	15,67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81,194	552,208

* 可換股債券為強制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而將予發行之普通股乃納入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中。

— 攤薄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不假設行使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此乃由於該行使將造成反攤薄影響。因此，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金額相同。

6. 每股盈利(續)

— 攤薄(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進行之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數目，有如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以及假設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則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後以無代價方式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未經審核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並用於釐定每股攤薄盈利 (人民幣千元)	(19,226)	15,677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81,194	552,208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購股權	-	6,657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81,194	558,865

7.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零元)。

8. 應收貿易賬款

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90,804	136,317
31天至60天	61,051	45,222
61天至90天	28,153	25,394
90天以上	35,153	24,478
	215,161	231,411
減：呆賬撥備	(983)	(1,038)
	214,178	230,373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信用期平均為30天。

9. 應付貿易賬款

賬齡分析詳情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128,877	139,033
31天至60天	42,171	29,855
61天至90天	31,155	11,715
90天以上	52,798	35,098
	255,001	215,701

本集團之應付款項信用期平均為60天。

10. 重大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有關建議收購雄偉國際有限公司之100%股權之股本轉讓協議，代價為人民幣80,000,000元。於本報告日期，建議收購尚未完成。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預付約人民幣40,000,000元擬收購該實體。該交易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之公佈中題為「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披露。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有關收購長春市廣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51%股本權益之股本轉讓協議，代價為人民幣132,600,000元(須待調整)。於本報告日期，建議收購尚未完成。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預付約人民幣53,040,000元擬收購該實體。該交易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之公告中題為「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披露。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綜覽

集團專注於成為大中華區汽車售後服務市場的領先企業。

業績摘要

收入

回顧期內全球經濟持續低迷，中國大陸也無法獨善其身，汽車銷量相較去年同期下降約7%。本集團服務業在連續六年持續擴張後，自二零一二年開始進入整合階段。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約為人民幣660,249,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671,230,000元)下降約人民幣10,981,000元。其中服務業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07,579,000元，佔集團綜合營業額約76.90%，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450,220,000元)增長約人民幣57,359,000元；製造業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52,670,000元，佔集團綜合營業額約23.10%，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221,010,000元)下降約人民幣68,340,000元，主要原因為本集團主要出口市場北美經濟不景氣導致對本集團製造業產品之需求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期間毛利約為人民幣187,925,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182,588,000元)上升約人民幣5,337,000元，上升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服務業務增長。毛利率約28.46%，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二零一一年同期：約27.20%)上升約1.26個百分點。

開支

期間內的分銷成本約人民幣124,472,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89,069,000元)，增長約人民幣35,403,000元，主要源於本集團服務業分銷成本增加，包括：

- 第一、 期間通貨膨脹嚴重且各地上調最低工資標準，門店租金及人員薪資明顯上漲導致的成本增加；
- 第二、 集團併入之上海追得貿易發展有限公司「上海追得」、湖北歐特隆汽車用品超市有限公司「湖北歐特隆」及主要市場在山東濟南之山東行者汽車用品服務有限公司「山東行者」於期間產生之分銷成本；
- 第三、 集團零售業新增多家門店而產生之額外租金、廣告費用及人力成本，以及集團批發業拓展北京市、黑龍江省、安徽省及江西省市場並在遼寧省錦州市、盤錦市開設兩個服務網點所產生之成本。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服務業之零售網點超過70家，批發服務網點接近三十家，零售及批發網點總數累計近百家。

期間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66,602,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59,042,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增長約人民幣7,560,000元；該項開支增長主要源於：

- 第一、 為確保高效整合，組建新管理團隊所產生之開支；該新管理團隊由首席執行官和首席運營官負責，對上海、深圳及台灣附屬公司進行集中管理，旨在提高其運營、市場推廣效率及加強其IT系統管理；
- 第二、 集團零售業對上海、深圳和台灣連之鎖門店進行優化改造，包含更新內部結構、門面設計所產生之費用，此舉旨在改善零售業連鎖門店之盈利模式；
- 第三、 為長期維持本集團行業領先地位，集團併入上海追得、湖北歐特隆及山東行者而於期間產生之行政費用。

經營溢利

期間經營溢利約人民幣7,527,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50,590,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人民幣43,063,000元。其中製造業經營溢利下降約人民幣12,103,000元，主要源於出口營業額下降；服務業經營溢利下降約人民幣29,602,000元，主要源於期間開支大幅增長。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淨額約人民幣12,288,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5,985,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6,303,000元，主要原因為集團需支付於二零一一年八月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人民幣債券之利息費用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發行本金額為38,201,001美元可轉換債券之利息費用。

稅項

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5,546,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12,539,000元)，減少約人民幣6,993,000元；主要源於集團稅前利潤減少。

股東應佔虧損

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9,226,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盈利約人民幣15,67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4,903,000元，主要由於期間內開支大幅增加。每股虧損約為人民幣2.8分(二零一一年同期：每股盈利約人民幣2.8分)。

財務狀況與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55,409,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79,513,000元)，流動比率約為1.26(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3)；

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56.82%(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4.01%)；

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64,652,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7,447,000元)。本集團的銀行透支約為人民幣9,953,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大部分銀行借款乃以人民幣及新台幣計值及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擁有健康及充足的經營現金流、銀行存款及銀行信貸額度，足以支付企業日常營運，並將通過適當的融資渠道獲得額外資金，以滿足集團將來在大中華區汽車後市場持續有機成長及兼併收購的資金需求。

財務擔保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作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擔保之物業、廠房、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賬面淨值合計約為人民幣117,147,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9,468,000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深圳市崇德行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冠智達投資有限公司(作為賣方)及楊永崇先生和李少娜女士(作為保證人)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成功收購深圳市永隆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深圳永隆行」)額外49%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7,240,000元。收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收購完成後，本公司對深圳永隆行之股權增加至10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林雲玲先生、陳高森先生、陳先平先生及陳金國先生(統稱「歐特隆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成功收購浙江歐特隆實業有限公司(「浙江歐特隆」)額外12%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7,247,000元(可予調整)。收購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六日完成。收購完成後，本公司對浙江歐特隆之股權增加至63%。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Perfect Progress Investments Limited(作為買方)與鄧江榮先生(作為賣方)以及速飛德(浙江)自動化科技有限公司(作為擔保人)訂立就以現金代價人民幣80,000,000元收購雄偉國際有限公司(「雄偉國際」)100%股權之股本轉讓協議，以及就載列彼等於處理上海歐西瑪服裝設備有限公司(雄偉國際持有的唯一投資)若干資產及事務所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收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

重大投資

期間，本集團無重大投資。

匯兌風險

期間，本集團的結算貨幣主要為美元。為降低匯兌風險，本集團通過採購合同鎖定匯率以及調整報價政策，得以向上下游轉移成本壓力，以減少上述匯率變動帶來的影響，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不存在重大匯兌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共4,425名全職員工（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3,870名），其中623名為管理人員（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470名）。本集團致力於引進優秀人才，以豐富人才結構。為吸引及穩定優秀僱員，除國家規定的各種退休金計劃之外，本集團亦提供如醫療保險及房屋津貼等福利。傑出員工更可獲本集團授予酌情花紅與購股權，以示獎勵。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報告期間結算日後之重大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與高秀民女士（作為賣方）及吳彥德先生、趙彬序女士、吳子涵女士及吳彥海先生（作為擔保人）訂立股權轉讓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長春市廣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51%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32,600,000元（可予調整），其中人民幣112,710,000元須以現金支付，人民幣19,890,000元則透過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1.34港元發行18,226,068股代價股份支付。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計算有關收購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故收購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之規定。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

並酌情批准股權轉讓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授出特別授權。

業務進展

本集團服務業之營業額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一年累計成長了十六倍。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服務業之零售及批發服務網點總數接近一百家。為確保本集團在汽車後市場行業之長期領先地位，隨後發展的重點在於進行高效整合及持續擴張，提高連鎖門店之分佈密度。

本集團期內主要取得的成就如下：

- 1、 對上海、深圳、台灣之附屬公司進行全面整合。此三地之附屬公司由集團新組建的服務零售業管理團隊予以集中管理。管理團隊對其IT系統(包含ERP及CRM)進行重建和完善，藉此提高管理效率；統一其門店服務品牌，加強汽車用戶對本集團服務業品牌之認知度，提升本集團服務業品牌在業內的形象；同時聯合這三個附屬公司進行集中採購，提高議價能力，從而降低採購成本，藉此提高經營效益；
- 2、 在上海、深圳、台灣、濟南陸續開設多家零售連鎖門店，截止回顧期門店總數超過70家，加強本集團在上海、深圳、台灣及濟南的領先地位和對上述市場消費者的影響力；本集團服務業進入山東濟南市場之模式為隨後拓展其他新市場樹立了標杆；
- 3、 完善零售業在上海、深圳、台灣之門店盈利模式，引進新業務板塊：通過改善連鎖門店之內部佈局，大幅減少百貨商品銷售區域，引進或擴大專業精洗美容、養護區域，藉此提高連鎖門店之坪效。此次盈利模式調整效益明顯，單個連鎖店之營業收入提升30%以上，並將新開設連鎖店達成盈虧平衡之期限縮短至6個月；

- 4、 調整批發業之產品結構，引入國際知名油品及化學品，旨在提高產品銷售額及毛利；同時貫徹80/20法則，集中資源於重要客戶及供應商，降低運營成本，提高經營效益；期間批發業旗下之遼寧新天成實業有限公司分別在北京、哈爾濱、錦州和盤錦各開設一個新的網點，同時擴張產品線，引入知名品牌之汽車配件及輪胎；此外，批發業旗下之湖北歐特隆汽車用品超市有限公司在安徽合肥及江西南昌開設新網點，成為南昌市場最具影響力的汽車用品批發商。上述業務進展促使本集團之批發業初步完成在華東、華中和東北三省的戰略佈局；
- 5、 成功收購深圳永隆行之額外49%股權，將本集團對深圳永隆行的持股比例增加到100%。本次收購有利於整合本集團旗下零售業連鎖渠道，並取得對深圳永隆行之財務及營運的完全控制；
- 6、 成功收購浙江歐特隆實業有限公司「浙江歐特隆」額外12%的股權，將本集團對浙江歐特隆的股權增加至63%，加強本集團對浙江歐特隆的管控能力，有利於對本集團旗下批發業之渠道整合；
- 7、 成功收購雄偉國際有限公司100%股權，從而取得相關土地之使用權及物業所有權。本集團正在將該物業改造成服務業總部及零售業連鎖門店，旨在降低租金支出，同時提高管理效率。

展望

為提升本集團之經營能力，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本集團的主要營運策略包括：

服務業

除繼續實施已經被證實有效的經營策略外，還將重點貫徹以下經營策略：

- 1、 在台灣的零售業連鎖門店引入汽車精洗美容業務。相對於傳統的汽車百貨銷售，精洗美容業務的毛利率較高；同時此舉有助於提升門店之市場形象，吸引更多的中高端汽車用戶；
- 2、 基於本集團與大潤發簽署的戰略合作協議，通過其優質連鎖渠道迅速擴大本集團零售業連鎖門店在大中華區域之市場佈局，進一步提升市場佔有率。同時，努力尋求和其他大型賣場之合作機會，力爭以較低的資本支出快速搶佔市場。此舉將得以充分利用大型知名賣場之穩定客源，並加強客戶對本集團零售業服務品牌之認可度；
- 3、 繼續自行開設新店，同時在大中華區域尋找合適之零售業收購標的，進一步提升本集團零售業在大中華區域之市場佔有率，鞏固本集團在業內之長期領先地位；

製造業

本集團將重點調整出口銷售策略，加強對重要客戶的營銷力度及支持；同時優化新產品開發流程，提高市場對新產品之認可度，並更嚴格地控制採購成本。此外，本集團將開發更多自有品牌產品，憑藉本集團服務業之銷售渠道，提高製造業產品之銷售額。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在汽車後市場之長期領先地位，為汽車用戶提供良好的產品及服務。為實現長期目標，管理層認為在短期的經營策略上必須保持一定的彈性，在特定階段加大相關投入，以應對市場環境及客戶需求的不斷變化。短期的經營效益波動不會影響本集團的真實經營能力，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經營策略效益將在下半年及二零一三年得到明顯體現。

買賣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期間內，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授之一般授權於香港聯交所購回3,592,000股本公司普通股。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間內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內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月份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平均價 (港元)	購回股份數目	支付對價 (港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	1.68	1.65	1.66	196,000	324,360.00
二零一二年二月	2.04	1.75	2.01	848,000	1,715,240.00
二零一二年四月	1.91	1.82	1.86	2,548,000	4,743,379.60

董事認為，本公司購回股份有助提高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最佳利益。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守則規定，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守則規定。

根據守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須由不同人士出任，而不應由一人擔任」。洪偉弼先生(「洪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之前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與守則有所不符，乃由於洪先生負責領導本集團之日常管理。董事會認為此安排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勁而貫徹的領導，有助作出有效的業務策略及決策規劃與執行。

為集中於董事會之領導，並遵守守則條款之規定，洪先生辭去公司行政總裁一職由張瑞展先生擔任該職，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生效。

為方便股東參加本公司二零一二年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定於香港召開。除執行董事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海波先生外，其他董事均未根據守則第6.7條規定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此乃由於大部分董事不在香港且忙於其他事務。本公司認為洪先生及杜海波先生作為各專門委員會之主席，他們能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回答股東的提問並能與股東進行充分的溝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按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為確保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符合標準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董事委員會(「證券委員會」)以處理相關交易，成員包括洪先生(主席)及洪瑛蓮女士。進行任何本公司證券交易前，董事須知會證券委員會主席，或如為洪先生進行交易，則須書面知會洪瑛蓮女士，並獲得證券委員會的書面確認。經本公司證券委員會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間一直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中期報告提供的會計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偉弼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洪偉弼、吳冠宏、洪瑛蓮、陸元成、張瑞展、*Douglas Charles Stuart FRESCO*及*Edward B. MATTHEW*；(ii)非執行董事羅小平、許明全及張安黎；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海波、周太明及汪啟茂。